附件2

《襄阳市海绵城市建设项目施工图审查

要点（试行）》政策解读

为认真执行《襄阳市海绵城市建设管理条例》有关要求，加快我市海绵城市高质量建设，进一步指导和规范建设项目海绵城市设计文件编制质量，市住房和城市更新局结合本地实际，编制了《襄阳市海绵城市建设项目施工图审查要点（试行）》（以下简称《审查要点》），现解读如下：

一、编制背景和必要性

2013年，在中央城镇化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明确指出：“要建设自然积存、自然渗透、自然净化的海绵城市。”这一重要指示为我国海绵城市建设指明了方向。​

2023年5月，襄阳市成功入选全国第三批15个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城市之一。在示范市建设期间，襄阳市切实健全体制机制，将海绵城市理念深度融入项目建设各环节，加快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全过程管控，全面推动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工作落地见效。​

2025年3月1日，《襄阳市海绵城市建设管理条例》正式施行。该条例明确规定，施工图设计审查机构必须对海绵城市专篇内容进行严格审查，对未达到海绵城市相关标准和技术规范的，坚决不得出具施工图审查合格证书。

海绵城市建设施工图审查要点，是施工图设计审查机构开展审查工作的重要依据，能有效保障建设项目符合海绵城市的相关要求。因此，《审查要点》亟需印发出台，以进一步推动襄阳市海绵城市建设工作的规范化、高效化开展。

二、编制依据

（一）《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75号）；

（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明确海绵城市建设工作有关要求的通知》（建办城〔2022〕17号）；

（三）《湖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的实施意见》（鄂政办发〔2017〕33号）；

（四）《海绵城市建设评价标准》（GB/T 51345-2018）；

（五）《湖北省海绵城市规划设计规程》（DB42/T 1714-2021）；

（六）《襄阳市海绵城市建设管理条例》等。

三、主要内容

（一）本要点审查设计单位是否符合海绵城市设计要求的年径流总量控制率、年径流污染控制率、透水铺装率、可透水地面面积比例、雨水资源化利用率等指标。

（二）本要点审查施工图设计成果材料的齐全性、海绵城市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专篇的规范性、海绵城市建设技术施工设计说明的完整性、计算文件的准确性、主要设备材料选择的适宜程度等。

（三）施工图审查单位应依据海绵城市设计方案批复内容，结合本审查要点等要求，将海绵城市有关措施作为重点审查内容，并在施工图审查意见中载明。